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31 March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妇女地位委员会

第六十届会议

2016 年 3 月 14 日至 24 日

议程项目 3(a)(二)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 年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和平”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重大关切领域战略目标和执行的执行情况以及进一步的行动和倡议：审查主题：消除和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主席总结

1. 在 2016 年 3 月 15 日第 4 次会议上，妇女地位委员会通过互动对话评价了第五十七届会议关于“消除和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优先主题(见 E/2013/27-E/CN.6/2013/11)的商定结论的执行进展情况。这些会议由委员会副主席 Andreas Glossner、Fatma Al Zahraa Hassan 和 Šejla Đurbuzović 主持。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及其因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杜布拉夫卡·西蒙诺维奇结束了有关审查主题的审议，她反思了 3 年执行以来得出的主要信息和经验教训。

2. 作为审查的一部分，来自不同区域的 10 个会员国在自愿基础上介绍经验教训、挑战和最佳做法，确定如何通过国家和区域的努力加快执行工作。巴西、中国、哥斯达黎加、埃及、爱沙尼亚、日本、罗马尼亚、瑞典、土耳其和突尼斯所作的介绍可在以下网站查阅：<http://www.unwomen.org/en/csw/csw60-2016/official-meetings#presentation1>。另有以下 11 个会员国简要介绍其如何努力执行商定结论：阿根廷、厄立特里亚、芬兰、格鲁吉亚、印度、意大利、墨西哥、摩洛哥、大韩民国、斯洛伐克以及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这些介绍促使大家就商定结论如何有助于加快就防止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采取行动进行互动讨论。



3. 作为审查主题的一部分,2016年3月17日举行了一次互动式专家小组会议,思考如何支持和实现加快执行,包括通过在加强收集、报告、使用和分析关于消除和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数据方面消除数据差距和应对挑战。主讲人是: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社会和住房统计科科长;Irene Casique rodríguez(墨西哥),国立自治大学多学科研究区域中心研究员;Ainur Dossanova(哈萨克斯坦),国家经济部统计委员会社会和人口统计司首席专家。
4. 参加审查主题互动对话的所有发言者申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发生在所有国家和文化中,并注意到此类暴力行为的根源在于结构性别不平等和歧视。与会者讨论了各种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形式和表现以及包括与技术发展相关的新出现暴力形式。他们着重指出这种暴力行为对个人、家庭、社区和社会生活的影响和后果。一些发言者确认,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商定结论为各国防止和应对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提供一个全面的路线图。
5. 与会者普遍认为,在执行所有关键领域的商定结论方面已取得进展,包括通过、加强和执行相关法律和政策;执行防止战略;为受害者/幸存者的保护、照顾和康复提供一系列服务;改进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强调必须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以推动在各国内部和各国之间执行。
6. 许多发言者指出,为了有效起见,旨在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干预措施必须由多部门进行良好的协调,以确保有明确的作用和责任。发言者不断强调民间社会组织在防止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的作用和重要性。有人对缺乏足够资金支持努力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表示关切,并呼吁用更坚强的政治意愿来确保此类资助。
7. 许多发言者指出,国际和区域的人权法律和政策文件必须支持其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一些与会者提请注意他们国家批准国际和区域文书的情况以及这些文书如何推动国家法律和政策框架的发展和加强。
8. 与会者强调关于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全面立法的重要性。一些与会者指出,他们的国家最近颁布或加强了这类法律,而另一些与会者则提及正在努力制订这类法律。除立法外,与会者列举例子说明各国关于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政策和行动计划,包括特定形式的暴力行为和有害做法,如与性别相关的杀戮(杀戮女性)和残割/切割女性生殖器。发言者讨论了在执行法律和政策以及监测和评价其影响方面仍存在的挑战和差距。
9. 发言者指出迫切需要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并一致认为这种努力必须超越单纯的提高认识活动。许多与会者讨论通过教育课程、艺术节目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向男童、女童和青年男女伸出援助之手,努力改变态度、信仰和行为。许多与会者提到其努力处理有害习俗,如童婚、早婚和强迫婚姻以及残割/切割女

性生殖器，并举例说明开展全国提高认识运动等有希望的举措，促使公众对这些有害习俗的态度发生积极的变化。

10. 许多国家为支持防止工作而制订了有关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的倡议，包括通过小额信贷方案，并采取措施提高妇女在政治和公共部门的领导地位。尽管作出了这些努力和取得这些成果，但有人对重新主张重男轻女规范和传统男性观念表示关切，认为这妨碍防止和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11. 许多发言者强调需要确保服务的提供和获得。虽然越来越多地采用一站式中心，但也有人提出在城市地区以外采用这种方案的局限性。发言者强调迫切需要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以满足包括面临多种形式的歧视以及更容易受到暴力侵害的人在内妇女和女童等特定群体的需要。

12. 还需要做出更多努力，提供有关提供服务以及受害者/幸存者获得服务的权利的信息。发言者还强调指出居住在农村和偏远地区的妇女获得服务存在的困难，但也举例说明一些良好做法，如通过流动单位提供多部门服务。

13. 与会者着重指出，必须支持为警察、司法机构、地方政府、社会服务提供者和媒体不断提供关于性别平等和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以及能力建设的培训。许多发言者强调有必要确保通过司法机制和犯罪者方案等其他举措追究罪犯的责任。

14. 还提供一些例子说明努力支持直接感受到和(或)目睹暴力行为的儿童。与会者强调必须尽早对这类儿童进行干预，以避免进一步再次受害或避免今后犯下暴力行为。一些发言者讨论了与警方正在协力加强对儿童受害者作出反应。

15. 与会者提到，迫切需要建立国家监测和评价机制，以评估应对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方面的法律、政策和方案的影响。

16. 在关于弥补数据缺口和方法问题的互动式专家小组会议期间，还讨论了在收集、编制和使用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统计数据方面的挑战和经验教训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监测要求所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发言者强调提供更多的数据，并讨论了有关编制特定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统计数据的方法标准。各国内部和各国之间的数据可比性是其中一项主要挑战；缺乏关于收集特定形式的暴力行为数据的标准；进行调查的费用高；与这一主题的数据收集有关的族裔和安全问题。与会者还提到现有调查的局限性以及缺乏有关包括老年妇女和少女、少数民族妇女、残疾妇女、土著妇女以及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和双性人员在内的特定妇女群体的可用数据。

17. 发言者强调必须让包括民间社会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有关数据收集和使用的规划过程，并强调采用定性方法的增加值，以便更好地了解造成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的原因、风险因素和后果。与会者举例说明其努力建立全

国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息系统，以收集不同来源提供的数据，并指出有必要对不同数据来源进行协调。

18. 发言者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监测要求所带来的机遇感到乐观，以改进关于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行为以及面临暴力的风险较高和目前缺乏相关数据的各妇女群体的数据收集工作。他们还强调提供机会对国家统计局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能力建设，以编制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统计数据。
